

銷貨退回進貨退出或折讓證明單

收件日：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折讓單成立日：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(由 IKEA 填寫後 Email 通知)

請於本表單紅色框線處填寫完整的退換貨資訊：(其餘部分由 IKEA 填寫)

原開立銷貨發票單位	名稱	宜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新店分公司
	營利事業 統一編號	50853088
	營利事業 所在地址	新北市新店區中央路 157 號 3.4 樓及 159 號 3.4.4-1 樓

發票號碼	
聯絡人姓名	
聯絡人 Email	
聯絡人電話	

退貨原因代碼 1.改變心意 2.商品瑕疵(請描述原因)	退貨商品 (貨號或品名擇一填寫)	退貨數量 數量	退貨商品金額 (由 IKEA 客服填寫)	
			單價	金額
服務費 (由 IKEA 客服計算後填寫)				
合計				
未稅額 (不含稅之進貨額)				
營業稅額				

本證明單所列銷貨退回進貨退出或折讓，確屬事實，特此證明。

原買受人簽名*：
營利事業統一編號： <input type="text"/>
(個人請簽名或蓋章，公司需蓋大小章或統一發號專用章)